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ST兆新　　公告编号:2021-077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5月26日、5月27日、5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于2021年5月31日、6月1日、6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于2021年6月3日、6月4日、6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31日、6月3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近期交易价格波动较大,请广大投资者避免不必要的炒作、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兆新,证券代码:002256)于2021年6月3日、6月4日、6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书面问询的方式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相关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的事项。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

6、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8、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股票近期交易价格波动较大,请广大投资者避免不必要的炒作、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1-019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林万业”)持有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业企业”、“公司”、“本公司”)非限售流通股123,798,37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2.92%。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2月18日公司披露了《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2):“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第二大股东三林万业拟自披露该减持计划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1年3月11日至 2021年9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1,000万股,即不超过本公司目前总股本1.0439%。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总数将相应调整;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期间将停止减持股份。”自本次集中竞价减持计划时间区间起始日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三林万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257,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68%,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021年6月7日, 公司收到三林万业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截至2021年6月5日,三林万业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3,798,372	12.92%	协议转让取得:102,598,643股 其他方式取得:21,199,729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实施完成后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57,200	0.0268%	2021/3/11-2021/6/5	集中竞价交易	13.21-14.22	3,516,144.54	123,541,172	12.90%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正常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治理结构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公司第二大股东三林万业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三林万业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在减持期间,三林万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公司将继续督促三林万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1-059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总数为8,114,4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6%。

2. 本次权益变动系法院强制执行引起,不触及要约收购。

3.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于2021年6月7日收到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林果业”)递交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资料,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股东持股情况及股份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前(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安林果业持有公司股份21,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5%。安林果业所持的公司股份来源为:由于安林果业与王安祥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债务人王安祥持有ST八菱的21,100,000股股权及其派生权益进行财产处置,于2021年3月25日将上述股权以3.5元/股过户给安林果业,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因安林果业与烟台霖安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霖安商贸”)民间借贷纠纷诉讼案件,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分别于2021年4月29日、2021年5月20日作出(2021)鲁0612民初1556号和(2021)鲁0612民初1767号民事调解书已发生法律效力,法院已立案执行。根据执行裁定书((2021)鲁0612执914号之一和(2021)鲁0612执1026号之一),霖安商贸向法院提出申请,要求对安林果业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以物抵债, 法院分别于2021年5月19日裁定将安林果业持有公司的5,981,618股股票以4.99元/股过户至霖安商贸名下,于2021年6月3日裁定将安林果业持有公司的2,132,815股股票以4.60元/股过户至霖安商贸名下,以抵偿安林果业所欠霖安商贸的债务。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价格(元)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执行人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执行法院裁定	2021年5月19日	5,981,618	4.99	28.35	2.11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
	执行法院裁定	2021年6月3日	2,132,815	4.60	10.11	0.75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
合计			8,114,433		38.46	2.86	

3.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安林果业持有公司股份21,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5%。本次权益变动后,安林果业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减少至12,985,567股,持股比例降低至4.5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1,100,000	7.45	12,985,567	4.5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100,000	7.45	12,985,567	4.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安林果业本次权益变动系法院强制执行引起,其未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公司报告减持计划,未进行预披露。安林果业未对公司出具任何承诺,其本次减持不涉及承诺履行情况。

安林果业并非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递交的《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鲁0612民初914号之一;

3.《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鲁0612民初1026号之一;

4.《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鲁0612执1026号之一;

5.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质押股份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吉房开”)持有公司股份172,56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8%,本次质押股份展期19,321,000股,永吉房开累计质押数量为131,131,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75.9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29%。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永吉房开关于部分质押股份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将19,321,000股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展期业务。该笔交易初始交易为2020年6月3日在广发证券质押了24,221,000股,其中4,900,000股于2021年3月21日解除质押。以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1年6月1日,永吉房开将上述19,321,000股质押股份与广发证券办理了质押展期。经展期后,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购回交易日期为2021年6月30日。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展期融资资金用途
永吉房开	是	19,321,000	否	否	2021-6-1	2021-6-3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0%	4.61%	补充流动资金

2、本次被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展期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永吉房开	172,566,200	41.18	131,131,000	131,131,000	75.99	31.29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永吉房开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9,321,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2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61%,对应融资余额47,000,000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111,810,000,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4.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6.68%,对应融资余额289,000,000元。

永吉房开本次办理质押股份展期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融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目前永吉房开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截止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吉房开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展期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永吉房开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四 、风险应对措施

永吉房开质押股权是为融资提供担保,暂未发现到期资金偿还能力方面存在重大风险。永吉房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如出现平仓风险,永吉房开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并及时告知上市公司。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重大风险或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1-030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变更公司董事的基本情况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余楚荣先生和董事、助理总裁兼财务总监彭庆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现任董事余楚荣先生因个人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余楚荣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彭庆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助理总裁兼财务总监,彭庆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按照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的法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经第六次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以下简称“《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余楚荣先生和彭庆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余楚荣先生和彭庆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楚荣先生和彭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本届董事会任期内,余楚荣先生和彭庆先生承诺按照董事进行股份增减持管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减持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余楚荣先生和彭庆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所在地法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经第六次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经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现提名汤树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汤树军先生的任期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021年6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汤树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意本次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事项, 本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汤树军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附件:汤树军先生的个人简历

汤树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研究生。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任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电视中心技术人员;2006年9月至2017年11月,历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客户二处客户经理、客户二处副处长;2017年11月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自2019年10月起主持工作);现拟提名为公司董事。汤树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1-031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2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6月24日15点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运河西路28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4日

至2021年6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2.01	选举汤树军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华润集团(微电子)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96	华润微	2021/6/17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6月1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运河西路288号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室需携带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运河西路288号

邮政编码:214061

电话:0510-85893998

传真:0510-85872470

邮箱:crmic_hq_ir_zy@crmicro.com

联系人:沈筛英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6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汤树军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